|  |
| --- |
| 附件5： 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模板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购买主体 |  | 承接主体 |  |
| 评价单位 |  |
| 评价日期 |  | 服务期限 |  |
| 评价指标 | 评价标准 | 评价办法 |
|
| 承接主体制度建设情况：（30分） | 财务制度健全（10分） |   1.有财务规章制度，得5分，否则不得分； 2.严格履行财务收支规定，得5分，否则视情评分； 3.购买主体结合实际自行完善相关内容。 |
| 业务管理制度规范（20分） | 1.制定项目工作方案，得5分，否则不得分；2.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、场地设备、信息支撑落实到位，得5分，否则视情评分。3.建立工作台账，记录详细得10分，否则视情评分；4.购买主体结合实际自行完善相关内容。 |
| 服务成效情况（60分） | 服务数量情况（30分） | 1.按照合同规定时间节点完成对应工作量，得10分，否则视情评分；2.按照合同约定时间，工作任务全部完成，得20分，否则视情评分；3.购买主体结合实际自行完善相关内容。 |
| 服务质量情况（30分） | 1.按照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要求，完成相应工作，得20分；2.按照合同规定，按时报送情况报告、数据报表、工作台账等内容得10分，否则视情评分；3.购买主体结合实际自行完善相关内容。 |
| 社会满意率情况（10分） | 服务对象满意度（10分） | 1.购买主体按照服务对象的一定比例进行抽样，了解其对承接主体工作满意度情况，满意度达到95%以上得10分，95%—60%视情评分。满意度60%以下不得分。2.请购买主体结合实际自行确定。 |
| 加分项 | 请购买主体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|
| 扣分项 | 请购买主体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|
| 总得分 |  |